

收取子公司贷款担保费如何营业税注册税务师考试 PDF转换
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43/2021_2022__E6_94_B6_E5_8F_96_E5_AD_90_E5_c46_543244.htm

问题：公司收取子公司贷款担保费，可否比照金融保险业开具发票交纳5%营业税？收取子公司资金占用费，是否也开具金融保险业发票交税，还是服务业发票更合适？回答：贵公司不属于金融业，其向子公司收取的担保费不能比照“金融保险业”计算缴纳营业税，目前对非金融企业按“金融保险业”税目征税仅有相似贷款业务。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《营业税问题解答（之一）的通知》（国税函发[1995]156号）的规定：贷款是指将资金贷与他人使用的行为。根据这一法规，不论金融机构还是其他单位，只要是发生将资金贷与他人使用的行为，均应视为发生贷款行为，按“金融保险业”税目征收营业税。因此，根据上述的规定，我们认为贵公司向子公司收取的担保费，应按营业税“服务业”5%的税率计算缴纳营业税，并开具服务业发票，而向子公司收取的资金占用费，则应开具“金融保险业”发票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